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2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长城电脑大厦5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九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八名，董事靳宏荣先生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授权委托董事周庚申先生代为表决，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杨军董事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杨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关于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织架构的议案

1、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杨军先生、杨林先生、冯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杨军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2、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虞世全先生、钟际民先生、冯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虞世全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3、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蓝庆新先生、钟际民先生、虞世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

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蓝庆新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4、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架构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冯科先生、靳宏荣先生、蓝庆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冯科先生为主任委员，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三、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郭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简历见附件）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研究，决定聘任龚建凤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第六届董事会。（简历见附件）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五、关于下属子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系列日常关联交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 2014-089 号《关于冠捷科技与桑菲通信续签供应协议、冠捷投资与熊猫液晶、中电信息续签及订立采购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关于冠捷科技与桑菲通信续签供应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宜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关联董事杨军先生、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2、关于冠捷投资与熊猫液晶续签采购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宜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关联董事杨军先生、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3、关于冠捷投资与中电信息订立采购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宜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2 票，关联董事杨军先生、杨林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在事前取得独立董事认可后方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

(1) 郭镇先生, 中国国籍, 毕业于深圳大学, 大学本科学历, 东北财经大学在读 EMBA 研究生。曾任深圳鲁发实业有限公司财务主管、采购主管,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采购部采购工程师,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业务主办, 长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及本公司办公室主任。2006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郭镇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龚建凤女士, 中国国籍, 毕业于深圳大学、香港中文大学, 法学学士、社会学文学硕士, 具有法律职业资格。曾任本公司办公室法务专员, 2008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龚建凤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镇	龚建凤
电话	0755-26634759	0755-26634759
传真	0755-26631106	0755-26631106
电子信箱	stock@greatwall.com.cn	stock@greatwall.com.cn